## (四)中小企业声明函(工程)

本公司河南诺筱建筑工程有限公司(联合体)郑重声明,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(财库(2020)46号)的规定,本公司河南诺筱建筑工程有限公司(联合体)参加<u>郏县水利局(单位名称)的</u>郏<u>县水利局郏县 2025年度小型水库工程设施维修养护工程及物业化管理项目(项目名称)</u>采购活动,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。相关企业(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)的具体情况如下:

1. <u>郏县水利局郏县 2025 年度小型水库工程设施维修养护工程及物业化管理项目 (标的名称)</u>,属于<u>建筑业 (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)</u>; 承建(承接)企业为<u>河南诺筱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(企业名称)</u>,从业人员<u>85</u>人,营业收入为<u>1342.847969</u>万元,资产总额为<u>155.427292</u>万元,属于小型企业 (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);

••••

以上企业,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,不存在是实际为大企业的情况,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,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: 河南诺筱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(企业电子印章)

日期: \_\_2025 年 \_\_10 月 \_\_23 日